

宿迁市宿城区医疗保障局
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19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全市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医药价格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政策、规划和方案，推进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建立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并组织实施。开展医疗保障领域的对外合作交流。

（二）协同做好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管理，组织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组织开展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实施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标准，推进建立医疗保障待遇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推进实施医疗保障精准扶贫。

（四）组织实施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制定相关配套政策并组织实施。

（五）贯彻执行全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成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推动落实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组织实施。

（七）组织实施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

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全区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统筹推进全区一体的医疗保障信息化、规范化、标准化建设要求。贯彻执行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大病保险制度和城乡统筹的医疗救助制度，提高医疗保障统筹层次，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负担。

（十一）与区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医疗保障局、区卫生健康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基金监管科、待遇保障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宿城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和宿城区医疗保障信息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宿迁市宿城区医疗保障局2019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2家，具体包括：局本部和宿城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三、2019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圆满完成高质量发展指标及全面小康监测指标任务

1. 高质量发展目标考核情况（异地就医定点医院联网覆盖率）。通过加强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政策宣传、组织异地就医直接结算业务培训、深入相关定点医疗机构进行实地端口改造及系统测试，于 2019 年 9 月份全面实现我区异地就医定点医院（15 个乡镇定点医疗机构）联网全覆盖，并顺利通过市对区的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

2. 全面小康监测指标任务完成情况（城乡医保参保率）。高水平全面小康指标要求我区 2019 年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率目标值为 95%（53.27 万人），8 月份已实现参保率 97.7%（53.47 万人），超额完成目标任务。

（二）多举措加强医保基金监管

1. 健全完善监管措施。贯彻落实省、市医疗保障局“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年”活动要求，持续打击医保领域违法违规行为；健全医保综合监管机制，协调卫健、公安、市场监督管理等相关职能部门开展监管工作，形成监管合力；按照市医疗保障局有关监管制度体系，进一步健全完善相关监管措施。

2. 开展专项治理。4 月份，根据统一部署，深入开展了“打击欺诈骗保 维护基金安全”集中宣传月活动，通过多种形式宣传，形成了全社会关注并自觉维护医疗保障基金安全的浓厚氛围。为有效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守住百姓“救命钱”，5 月至 11 月，围绕工作部署要求，先后

组织开展了“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专项治理工作、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专项治理百日活动、医疗乱象专项整治行动”，通过“上下联动、部门协作、联合检查、交叉检查”等方法，对全区定点医院、定点药店进行了“七查七对”，通过一系列的专项治理行动，有效整顿规范了我区医疗保障运行秩序及两定机构服务行为和参保人员就医购药行为，确保了医疗保障基金安全、合理、有效运行。

3. 加强日常监管。始终坚持把“打击欺诈骗保行为、维护医保基金安全”作为一种常态化工作制度抓紧抓实，有效筑牢医保基金“防火墙”。经常性对辖区 42 家定点协议医药机构以及 10 个乡镇 27 家协议医药机构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开展以及落实医保政策等情况开展经常性督导检查；充分运用智能审核系统筛查定点医药机构疑点数据，并根据疑点数据展开现场核查。全年检查定点医药机构 195 家（医院 40 家、零售药店 155 家），检查覆盖率 100%，发现医疗机构违规行为 28 家次，其中查实被举报投诉医院 2 家，查实并追回违规金额共计 147.11 万元，收缴违约金 74.15 万元；发现定点药店违规 9 家次，暂停医保服务 8 家，解除服务协议 1 家，其中移交市场监管局 3 家，追回违规金额共计 0.84 万余元，收缴违约金 1.2 万元。

（三）多举措落实便民利民惠民政策

牢固确立“让信息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路”的服务宗旨理念，积极推进规范经办管理。一是推进医保业务“不见面”“网上办”，对异地就医、待遇申报等 5 项医保经办业务实行“不见面”网上办理；二是实现鉴定备案“跑一

次”，将门慢门特鉴定和转诊就医备案业务下沉到定点医疗机构，实现门慢门特鉴定即时申请；三是精简医保待遇报销流程，实行申报材料“一单清”，推行异地就医转诊备案材料容确受理（承诺制办理）。四是优化窗口服务模式，设立“无差别”窗口，规范业务流程和服务标准，实现“一站式服务、一窗口办理、一单制结算”，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

（四）优化异地就医转诊服务机制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异地就医各项制度和经办流程。一是完善异地就医转诊服务机制。公布部分疑难病种清单，实行直接转诊备案；建立异地就医转诊协议机制，参保人员对转诊意见有异议时，可申请协议，确定是否确需转诊。二是实现长三角门诊费用直接结算。加强与长三角地区定点医院的沟通协调，5月下旬顺利接入长三角跨省异地就医门诊结算系统，实现长三角门诊直接结算。三是推进本地医院纳入异地就医跨省联网。加快系统开发及统筹调度，安排专人负责定点医院系统升级，全区15家定点医院全部纳入跨省联网定点，实现等级、地域、类型三个“全覆盖”。截至12月底，共办理异地转诊379人次，异地安置（退休后长期居住外地参保职工）226人次，联网结算6494人次（其中门诊5565人次，住院929人次）。

（五）做好医保扶贫助推脱贫攻坚

积极采取针对性的措施，保证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医疗待遇倾斜政策的落实落地，有效减轻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医疗费用负担。一是逐步提高住院报销比例。认真贯彻《关于调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和大病保险政策》（宿医保发

〔2019〕2号），对医保政策进行完善调整，从根本上提高了门诊、住院、大病保险、重病患者大病保险等方面的医疗待遇，建档立卡低收入人口在政策调整的基础上继续享受“三提高一降低”的优惠政策，即提高门诊待遇、报销比例、报销限额，降低起付线，切实缓解了“因病致贫”的难题。二是建档立卡低收入人口住院实行“先诊疗后付费”。加强医疗服务管理，畅通入院治疗、费用结算通道，严格落实贫困人口住院“先诊疗、后付费”制度。

截止目前，我区2019年度81478名（与民政救助人员、二级以上重度残疾人员重复的为12387人）建档立卡低收入农户已全部纳入基本医疗保险范畴，参保率100%。

第二部分 宿迁市宿城区医疗保障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宿城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按支出性质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076.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4	一、基本支出	204.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61.51	二、外交支出	0.00	二、项目支出	13622.90
三、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四、事业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四、经营支出	0.00
五、经营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其他收入	6.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1.0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091.2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0.47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2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644.35	本年支出合计			13827.0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00.50	年末结转和结余			917.77
总计	14744.85	总计			14744.85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61.51	561.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61.51	561.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27	31.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27	31.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4	18.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3.03	13.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宿城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827.09	204.19	13622.9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4	33.04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16	0.16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0.16	0.16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08	4.08	0.00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4.08	4.08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80	28.8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80	28.8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1.05	3.37	657.67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82	0.00	4.82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82	0.00	4.82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78.01	2.56	575.46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51.90	0.00	451.9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	1.8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73	0.73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23.56	0.00	123.56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77.40	0.00	77.40	0.00	0.00	0.00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77.40	0.00	77.4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82	0.82	0.00	0.00	0.00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07	0.07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07	0.07	0.00	0.00	0.00	0.00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0.68	0.6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91.25	136.50	12954.75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57	7.11	44.46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9	6.0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	1.02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46	0.00	44.46	0.00	0.00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2054.00	0.00	12054.00	0.00	0.00	0.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82.00	0.00	182.00	0.00	0.00	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1872.00	0.00	11872.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852.00	0.00	852.00	0.00	0.00	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852.00	0.00	852.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33.69	129.39	4.30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29.39	129.39	0.00	0.00	0.00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4.30	0.00	4.3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47	0.00	10.47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47	0.00	10.47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47	0.00	10.47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27	31.2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27	31.2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4	18.24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3.03	13.03	0.00	0.00	0.00	0.0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宿迁市宿城区医疗保障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076.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4	33.04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61.51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1.05	661.05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086.95	13086.95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0.47	0.00	10.47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27	31.27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638.35	本年支出合计	13822.79	13812.32	10.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0.5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16.07	365.03	551.0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4738.85	总计	14738.85	14177.35	561.5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宿城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822.79	204.19	13618.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4	33.04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16	0.16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0.16	0.16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08	4.08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4.08	4.08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80	28.8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80	28.8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1.05	3.37	657.6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82	0.00	4.82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82	0.00	4.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78.01	2.56	575.4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51.90	0.00	451.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	1.83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73	0.73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23.56	0.00	123.56
20808	抚恤	77.40	0.00	77.40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77.40	0.00	77.4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82	0.82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07	0.07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07	0.07	0.00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0.68	0.6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86.95	136.50	12950.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57	7.11	44.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9	6.0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	1.02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46	0.00	44.46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2054.00	0.00	12054.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82.00	0.00	182.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1872.00	0.00	11872.00
21013	医疗救助	852.00	0.00	852.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852.00	0.00	852.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29.39	129.39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29.39	129.3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47	0.00	10.4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47	0.00	10.4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47	0.00	10.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27	31.2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27	31.2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4	18.24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3.03	13.03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宿城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金 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4.1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5.59
30101	基本工资	68.81
30102	津贴补贴	74.96
30103	奖金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8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7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89
30114	医疗费	0.4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13
30201	办公费	10.42
30202	印刷费	1.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45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10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49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97
30229	福利费	4.0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项目		金 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4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4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宿城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812.32	204.19	13608.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4	33.04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16	0.16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0.16	0.16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08	4.08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4.08	4.08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80	28.8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80	28.8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1.05	3.37	657.6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82	0.00	4.82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82	0.00	4.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78.01	2.56	575.4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51.90	0.00	451.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	1.8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73	0.73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23.56	0.00	123.56
20808	抚恤	77.40	0.00	77.40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77.40	0.00	77.4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82	0.82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07	0.07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07	0.07	0.00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0.68	0.6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86.95	136.50	12950.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57	7.11	44.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9	6.0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	1.02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46	0.00	44.46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2054.00	0.00	12054.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82.00	0.00	182.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1872.00	0.00	11872.00
21013	医疗救助	852.00	0.00	852.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852.00	0.00	852.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29.39	129.39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29.39	129.3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27	31.2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27	31.2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4	18.24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3.03	13.03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宿城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金 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4.1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5.59
30101	基本工资	68.81
30102	津贴补贴	74.96
30103	奖金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8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7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89
30114	医疗费	0.4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13
30201	办公费	10.42
30202	印刷费	1.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45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10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49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97
30229	福利费	4.0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项目		金 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0302	退休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4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4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宿城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召开会议次数(个)		参加会议人次(人)	
组织培训次数(个)		参加培训人次(人)	

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详细支出情况见支出情况说明。

此表为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10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宿城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561.51	10.47	0.00	10.47	551.0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561.51	10.47	0.00	10.47	551.0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61.51	10.47	0.00	10.47	551.0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61.51	10.47	0.00	10.47	551.0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11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宿城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合 计		28.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13
30201	办公费	10.42
30202	印刷费	1.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45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10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49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97
30229	福利费	4.0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47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政府采购支出表

公开12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宿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金 额
合 计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医疗保障局2019年度收入、支出总计14744.8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4744.85万元，因上年无此项决算，故不计算百分比。其中：

（一）收入总计14744.85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14638.35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14638.35万元，因上年无此项决算，故不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8年无决算。。

2.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与上年相比没有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收入。

3. 事业收入0.00万元。与上年相比没有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收入。

4. 经营收入0.00万元。与上年相比没有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与上年相比没有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收入。

6. 其他收入6.00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宿城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取得的区社保中心转来城乡居民医保信息采集工作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6.00万元，因上年无此项决算，故不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是2019

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8年无决算。。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00万元，为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100.50万元，主要为宿城区人社局、民政局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居民医疗保险地方补贴等。。

(二) 支出总计14744.85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33.04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与上年相比增加33.04万元，因上年无此项决算，故不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8年无决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61.05万元，主要用于机关离退休人员医疗费、优抚专项经费和本局职工工伤、生育保险等，与上年相比增加661.05万元，因上年无此项决算，故不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8年无决算。。

3. 卫生健康支出（类）13091.25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地方补贴、医疗救助和本单位医疗保险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3091.25万元，因上年无此项决算，故不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8年无决算。。

4. 城乡社区支出（类）10.47万元，主要用于为宿城区建档立卡户代缴医疗保险，与上年相比增加10.47万元，因上年无

此项决算，故不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8年无决算。。

5. 住房保障支出（类）31.27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31.27万元，因上年无此项决算，故不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8年无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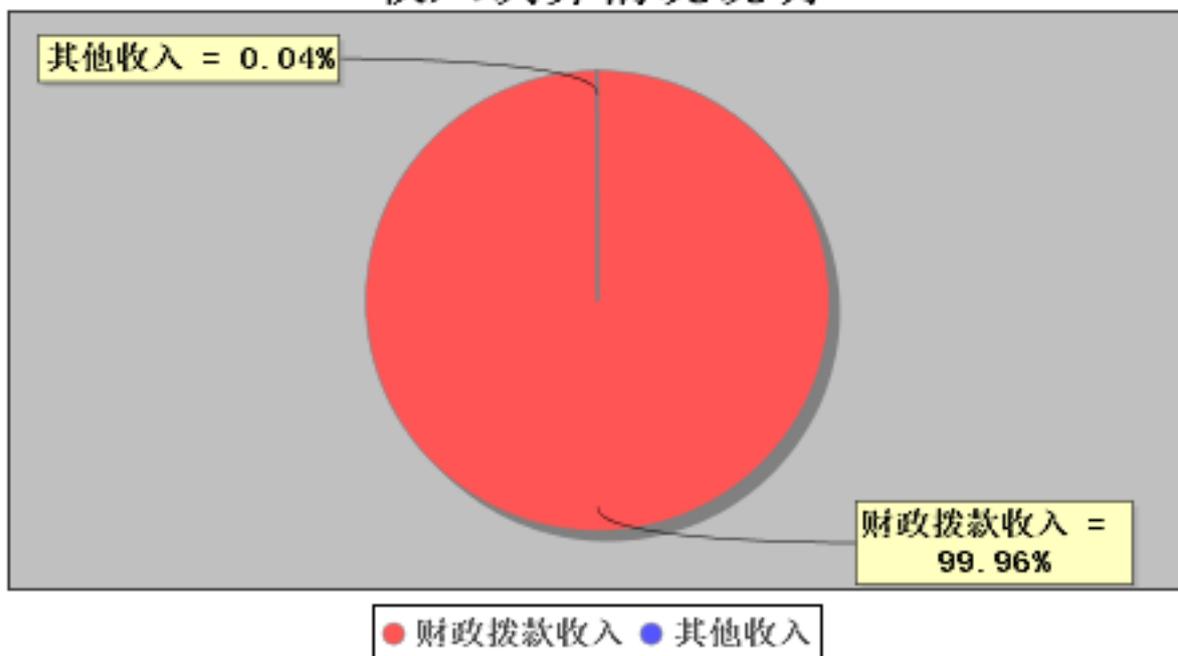
6. 结余分配0.00万元，为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与上年相比没有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结余。

7. 年末结转和结余917.77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主要为宿城区医疗保障局和宿城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居民医疗保险地方配套、医疗求助、档案室建设、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医疗保障局本年收入合计14644.3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638.35万元，占99.96%；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6.00万元，占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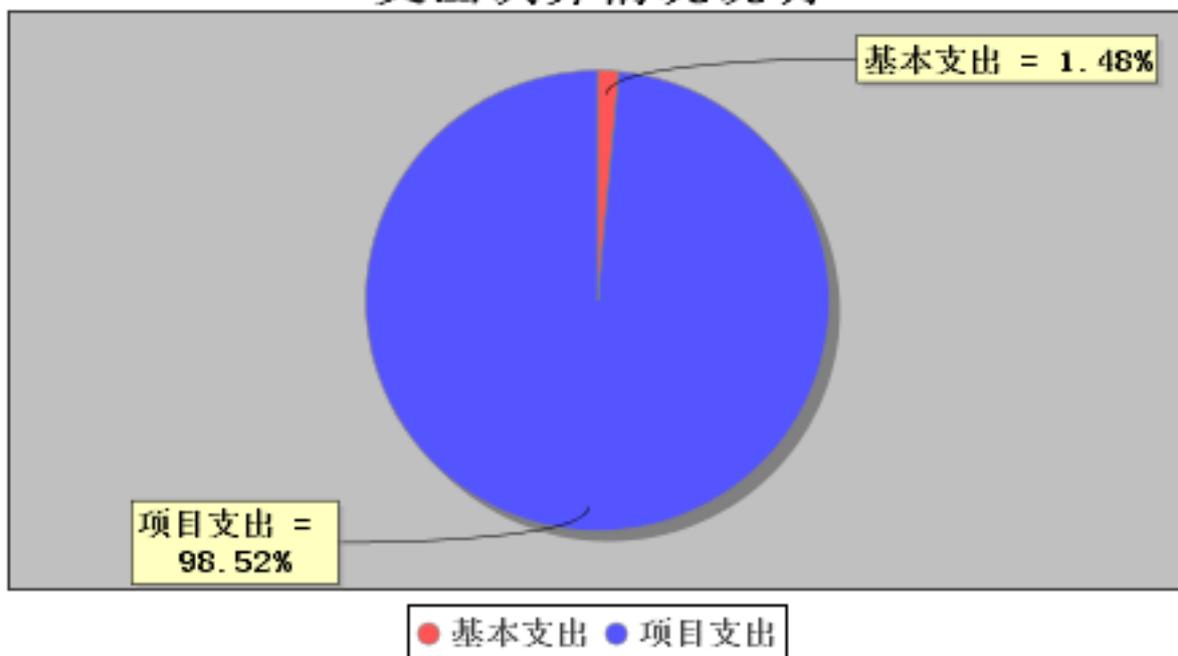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医疗保障局本年支出合计13827.0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4.19万元，占1.48%；项目支出13622.90万元，占98.52%；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医疗保障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14738.85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4738.85万元，因上年无此项决算，故不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宿迁市宿城区医疗保障局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13822.7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7%。宿迁市宿城区医疗保障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822.79万元，因年初无此项预算，故不计算百分比。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16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9年初无预算。。

2.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8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9年初无预算。。

3.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8.80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9年初无预算。。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82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9年初无预算。。

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51.90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9年初无预算。。

3.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3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9年初无预算。。

4.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73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9年初无预算。。

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3.56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9年初无预算。。

6. 抚恤（款）优抚事业单位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7.40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9年初无预算。。

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07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9年初无预算。。

8.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07万元，

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9年初无预算。。

9.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68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9年初无预算。。

(三) 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09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9年初无预算。。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2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9年初无预算。。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4.46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9年初无预算。。

4.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

182.00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9年初无预算。。

5.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872.00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9年初无预算。。

6. 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52.00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9年初无预算。。

7.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9.39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9年初无预算。。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47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9年初无预算。。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24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9年初无预算。。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03万元，年初没有预算数，故不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9年初无预算。。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医疗保障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04.19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75.5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28.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宿迁市

宿城区医疗保障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812.3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3812.32万元，因上年无此项决算，故不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9年初无预算。。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医疗保障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04.19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175.5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 公用经费28.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医疗保障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决算561.51万元，本年支出决算10.47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551.04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10.47万元，主要是用于宿城区居民医疗保险地方配套。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8.60万元，比2018年增加28.60万元，因上年无此项决算，故不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宿城区医疗保障局为新设单位，2018年无决算。。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19年度，本部门单位共0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本部门单位（开展、未开展）财政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0万元。本部门单位共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单位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

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包括尚未整合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反映医保基金核算、精算、参保登记、权益记录、转移接续等医疗保障经办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优抚事业单位支出（项）：反映民政部门管理的优抚事业单位支出，对集体优抚事业单位的补助，对烈士纪念设施的维修改造和管理保护支出，以及全国重点军供站设施维修改造和设备更新支出。

三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三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三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三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

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四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